

合 作 协 议

甲方：成都鸣睿智化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91510107MA67528B8L

乙方：成都亿蒙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91510100MA6CTGCE18

甲乙双方方便业务合作，促进交流，欲把办公场所放在一起，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办公场所基本情况

1、本协议所指办公场所位于：成都市武侯区科园南一路7号中国科学院成都仪器研制中心209室。

2、使用区域为：全部，面积为：67.24平方米。

二、办公场所使用期限

1、使用期限为1年，自2025年8月15日至2026年8月14日。

2、使用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办公场所，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如要求续签，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意向，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使用合同。

三、办公场所使用费

1、双方协商确定，办公场所使用费为：4000 元。

2、办公场所使用期间的水电暖费、物业费、电视收视费、宽带费由甲乙双方按照使用面积比例承担。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保证所交付办公场所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

2、乙方在使用办公场所过程中，对于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办公场所及其设备设施的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及时进行维修。

3、甲乙双方保证对方使用办公场所的权利，不得妨碍对方正常使用办公场所。

4、乙方保证遵守办公场所相关管理规定及物业管理规定。

5、乙方应当妥善保管办公场所内的家具、电器及其他设备设施，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前述物品受损的，乙方应当维修并承担更换费用。

6、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的用途使用办公场所，不得擅自改变办公场所用途。

7、乙方在使用期限内对办公场所有使用权，乙方不得将办公场所转租。

8、乙双方应当各自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双方不承担对方的任何债权债务。

五、免责条款

1、当发生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动乱、罢工等；或出现法律法规、政府政策变化；或意外事件，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遭受免责事件的一方应通知对方、采取相应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并在免责事项发生后向对方提供相关部门的书面证明文件，方可免除相应的违约责任。

2、当出现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的、不属于商业风险的重大变化，双方不能协商变更合同导致合同解除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因治安管理案件或刑事犯罪案件，包括但不限于故意伤害、爆炸、偷盗、抢劫等导致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行为人承担责任。

六、违约责任

1、在合作期内，如果甲方擅自提前终止本协议，应向乙方赔偿因此产生的实际损失。

2、若乙方擅自终止协议，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缴纳的所有款项，不予退还。

3、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或法律规定，除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违约金外，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守约方向第三方支付违约金、赔偿金及守约方为索赔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等全部费用。

七、其他约定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原件和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科



0056

限公

51010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华锋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强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 2015 年 8 月 14 日



签订地点：

成都

